

主日彌撒福音：僱工的比喻

常年期第二十五主日（甲年）
福音與釋義

福音（瑪20:1-16）

那時候，耶穌給門徒講了這個比喻，說：

「天國好像一個家主，清晨出去，為自己的葡萄園僱用工人。他與工人議定：一天一個『德納』，就派他們到葡萄園去。

「約在第三時辰，家主又出去，看見還有些人在街市閒立著，就對他們

說：你們也到我的葡萄園去吧！凡照公義，該給的，我必給你們。他們就去了。

「約在第六和第九時辰，家主又出去，也照樣做了。

「約在第十一時辰，家主又出去，看見還有些人站在那裡，就對他們說：為什麼你們站在這裡，整天無所事事？他們對家主說：因為沒有人僱用我們。家主對他們說：你們也到我的葡萄園去吧！

「到了晚上，葡萄園的主人，對他的管工說：你叫工人來，發給他們工資，由最後的開始，直到最先的。

「那些約在第十一時辰來的人，每人領了一個『德納』。那些最先僱用的，心想自己必會多得，但是，他們也只領得一個『德納』。

「他們一領了，就抱怨家主，說：這些最後僱用的人，不過工作了一個時

辰，而你竟然把他們，與我們整天受苦受熱的，同等看待。家主答覆其中一個說：朋友！我並沒有虧待你，你不是和我議定了一個『德納』嗎？拿你的，走吧！我願意給最後來的，和給你的一樣。難道不許我，拿我的財物，做我所願意的事嗎？或是因為我好，你就眼紅嗎？

「這樣，最後的，將成為最先的；最先的，將會成為最後的。」

釋義

葡萄園僱工的比喻是最特出的天國比喻之一，也因此象徵著我們應該如何回應天主的召喚。在舊約中，葡萄園這個形象經常被用來象徵天主的選民。他們是天主精心眷顧的，他們是要生產出救恩的美酒的（參閱依5:1-7；詠80；則15:1-8）。

就像其他比喻一樣，這個故事驟耳聽來會讓我們感到忐忑不安，並且挑戰我們自己的標準和價值觀。在我們看來，在清晨受僱的工人說自己比在最後一個時辰才受僱的工人做了更多工作，因而提出的要求似乎是合乎公義的。如果家主對那些工作較少的人慷慨，為什麼他對那些工作較多的人沒有顯出更大的慷慨呢？但正如主人對其中一個抱怨者所說：「朋友！我並沒有虧待你，你不是和我議定了一個『德納』嗎？拿你的，走吧！我願意給最後來的，和給你的一樣。難道不許我，拿我的財物，做我所願意的事嗎？或是因為我好，你就眼紅嗎？」

（13-15節）」

這個比喻教訓我們有關對天主和對鄰人的愛。既然我們都以超乎我們可以想像的各種方式接受和得益於天主的慈悲，那麼要求天主給予我們自以為基於公義而應得的權利，或者在他人受益於祂的慈愛時抱怨，都是毫無意

義的。我們既然明白天主對我們如何慷慨，就必須也努力對其他人慷慨。

正如教宗方濟各所說：「通過這個比喻，耶穌想敞開我們的心扉去接受聖父那無償和慷慨的慈愛的邏輯。是為了讓自己驚訝和著迷於天主的『思念』和『行徑』，正如先知依撒意亞所說的，它不是我們的思念，不是我們的行徑（參閱依55:8）。人性的思想往往標誌著自私和自利。我們狹窄而扭曲的小徑無法與天主那寬闊而筆直的大道相比。祂用仁慈（別忘了這一點：祂用仁慈）祂大量地寬恕，並向我們每一個人傾注祂滿盈的慷慨和慈祥。祂給每個人打開祂的慈愛與恩寵的無邊領域。唯有這個領域才能為人心帶來完滿的快樂。」[1]

聖施禮華認為這個比喻也表明我們需要善用時間行善，藉著執行我們的日常任務來在主的葡萄園裡工作，同時。主人「來回市場好幾趟去僱工人，一些在清晨時分僱得，另一些在

黃昏。所有被僱的人都得到一個德納。『我答應你的工錢，就是我本身的肖像，因為德納上鑄有君王的肖像。』（聖熱羅尼莫《瑪竇福音評論》3, 20）天主是這樣仁慈，祂召叫每一個人緊記著自己的處境，因為，他是要『所有的人都得救。』（弟前2:4）為我們來說，我們嬰孩時領洗，接受信仰的培育，清晰地感受到天主的召喚，所以當你感到天主的召喚時，就算時已入暮，你怎可仍然在市場徘徊？或像許多工人那樣，閒散地站著曬太陽，覺得自己有的是時間呢？」[2]

聖施禮華邀請我們：「讓我們一起到聖母面前，基督的母親，妳曾看著耶穌成長，亦看祂如何善用在世的時間。我們的母親，請為我們善度生命、好好服務教會及人類祈求。我的母親，請教我聆聽我內心深處，時常警醒自己，時間非屬於我們，因為它屬於我們的天父。」[3]

[1] 教宗方濟各，2017年9月24日三鐘經前的講話

[2] 聖施禮華，《天主之友》，42

[3] 同上，54

Pablo M. Edo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opusdei.org/zht/gospel/Fu-Yin-Shi-Yi-Gu-Gong-De-Bi-Yu/> (2026年2月22日)